



Commercial
Economics

21世纪贸易经济系列教材

Business Ethics

商业伦理学

(第二版)

主编 纪良纲

副主编 王小平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Commercial 21世纪贸易经济系列教材
Economics▲

Business Ethics

商业伦理学

(第二版)

主编 纪良纲

副主编 王小平

21
CETE
2013
2013
2013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 北京 ·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商业伦理学/纪良纲主编.—2 版.—北京：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11.10
21 世纪贸易经济系列教材
ISBN 978-7-300-14534-1

I. ①商… II. ①纪… III. ①商业道德-高等学校-教材 IV. ①F718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1) 第 212615 号

21 世纪贸易经济系列教材

商业伦理学 (第二版)

主 编 纪良纲

副主编 王小平

Shangye Lunlixue

出版发行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社 址 北京中关村大街 31 号

邮政编码 100080

电 话 010 - 62511242 (总编室)

010 - 62511398 (质管部)

010 - 82501766 (邮购部)

010 - 62514148 (门市部)

010 - 62515195 (发行公司)

010 - 62515275 (盗版举报)

网 址 <http://www.crup.com.cn>

<http://www.ttrnet.com>(人大教研网)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东方圣雅印刷有限公司

版 次 2005 年 9 月第 1 版

规 格 185 mm×260 mm 16 开本

2011 年 11 月第 2 版

印 张 15.75 插页 1

印 次 2011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

字 数 333 000

定 价 29.00 元

目 录

导 论	1
第 1 节 伦理学、经济伦理学与商业伦理学	1
第 2 节 开设商业伦理学课程的意义	8
第 3 节 商业伦理学的研究方法	10

上篇 商业伦理原理

第 1 章 商业伦理的内涵	17
第 1 节 商业伦理的概念	17
第 2 节 商业伦理的特征与作用	19
第 3 节 商业伦理与商业道德的关系	25
第 2 章 商业伦理的形成与发展	31
第 1 节 外国商业伦理的形成与发展	31
第 2 节 中国商业伦理的形成与发展	38
第 3 节 东西方商业伦理的共生性与差异性	42
第 4 节 商业伦理的演进机制	51
第 3 章 商业行为的伦理分析	63
第 1 节 商业人与道德人	63
第 2 节 以公平为中心的商业伦理观	67
第 3 节 道德冲突与道德选择	74
第 4 节 商业行为的伦理规范	81
第 4 章 商业伦理的经济学分析	85
第 1 节 经济学分析的可能性	85
第 2 节 商业伦理经济学分析的基本假设	88
第 3 节 商业伦理的经济学分析方法	89

中篇 商业伦理实践

第 5 章 商品流通过程中的伦理	113
第 1 节 商业企业与商品生产者之间的伦理	113

第 2 节 商业企业与消费者之间的伦理	118
第 3 节 商业企业之间的伦理	124
第 6 章 商业管理中的伦理	131
第 1 节 商业管理伦理的特点	131
第 2 节 商业管理伦理的内容	137
第 3 节 商业企业管理中的伦理	143
第 7 章 电子商务伦理	155
第 1 节 电子商务伦理的重要性与特征	155
第 2 节 电子商务中的伦理问题	156
第 3 节 我国电子商务伦理失范的原因	158
第 4 节 我国电子商务伦理建设	159
第 8 章 跨国企业的商业伦理	164
第 1 节 全球化时代的商业伦理	164
第 2 节 跨国公司的商业伦理	168
第 3 节 考克斯圆桌商业原则	173
下篇 商业伦理建设	
第 9 章 商业伦理教育与修养	181
第 1 节 商业伦理教育的意义和作用	181
第 2 节 商业伦理教育的内容与方法	186
第 3 节 商业道德修养	190
第 10 章 商业道德约束	195
第 1 节 商业道德体系的构建	195
第 2 节 商业行为的行业自律	205
第 3 节 避免商业道德风险	207
第 11 章 商业道德的他律	214
第 1 节 商业道德褒贬	214
第 2 节 商业道德行政奖惩	215
第 3 节 商业道德法律奖惩	218
第 4 节 企业社会责任	219
第 12 章 商业伦理与商业文化	225
第 1 节 商业文化的内涵与功能	225
第 2 节 我国商业文化研究的现状与趋势	231
第 3 节 商业伦理是商业文化的重要组成部分	238
参考文献	246
后记	248

导 论

第1节 伦理学、经济伦理学与商业伦理学

商业伦理学是经济伦理学的一个组成部分，而经济伦理学又是伦理学的一个分支。所以，研究商业伦理学，有必要搞清三者之间的联系和区别。

一、伦理学与经济伦理学

(一) 伦理学的研究对象与基本问题

1. 何谓伦理学

伦理学是一门古老的学科，也是一门万古常新的学科。在中国很长的历史时期内，伦理学总是与世界观、认识论、政治观等紧密结合、融为一体，因此，未能形成独立的伦理学科。当然，从一定意义上说，中国先秦时期的儒家著作《论语》、《孟子》和秦汉之际成书的《大学》、《中庸》等，都可以说是有中国特色的伦理学著作。宋明以后所说的“伦理之学”，也可以说是研究道德的伦理学科。从传统的中国伦理学著作来看，它们大都把道德的基本原则、规范和有关道德的理论论证（如人性善恶、义利关系、物质生活条件和道德的相互制约、道德评价的标准和根据等）结合在一起，从而形成一个理论与规范相统一的伦理学体系。

在国外，伦理学科的创立起始于古希腊时期。公元前4世纪，亚里士多德对当时的许多道德现象进行整理、分析，研究了道德的本质、道德准则和道德行为，探讨了人的品质形成规律，从而分立出了伦理学这样一门学科。他去世后，出现了三本记载他的伦理思想的著作，即《尼可马可伦理学》、《欧德谟伦理学》和《大伦理学》，从此，伦理学在西方就成为一门独立的学科，日益受到人们的重视。在古希腊，伦理学不仅是哲学的一个分支，而且成为哲学的核心。西方伦理学的体系结构经过后期的发展，大体上形成了规范的伦理学、理论的伦理学、分析的伦理学和应用的伦理学四种不同的类型（关于伦理学的类型，下面还有专门论述，这里不再赘述）。

马克思主义伦理学的建立，是人类伦理思想历史上一次前所未有的巨大变革。马克思主义伦理学认为，伦理学是一门科学，是研究道德的起源、本质、发展变化

及其社会作用的科学。一方面，伦理学是一门理论科学，它的使命就是以科学的形态再现道德，以理论思维的形式概括道德现象的各个方面，并对这些现象的规律性进行研究，找出其中固有的、隐藏在现象内部的规律性；另一方面，伦理学是一门以规范为主要内容的科学，也是一门实践性很强的学科。伦理学要研究人们的品质、行为、修养，以及现实生活中人们的道德行为。它研究的出发点和最终目的，是依据一定阶级或阶层的要求，陶冶人们的品性，改变人们的气质，培养一定阶级或一定阶层所需要的德性。所以说，伦理学是一门知行统一的科学。

综上所述，所谓伦理学，就是研究道德的学科，既是对道德现象的理论概括，又是道德行为的实践指南。

2. 伦理学的研究对象

在中外伦理学历史上，关于伦理学的研究对象问题一直存在争论，至今还有着不同的看法，并由此在许多伦理学问题上形成了不同的见解。关于伦理学的研究对象，有如下几种主要观点：（1）伦理学的研究对象是“善”；（2）伦理学的研究对象是人们的道德行为；（3）伦理学的研究对象是人类的幸福；（4）伦理学的研究对象是道德规范；（5）伦理学的研究对象是义务；（6）伦理学的研究对象是道德判断。

如上所述，马克思主义认为，作为一门科学，伦理学的研究对象是道德的本质及其发展规律。我们认为，按照唯物辩证法关于科学对象问题的观点，纵观人类伦理思想发展的历史，伦理学只是一门关于道德的科学，只能以道德现象作为自己的研究对象。它包括这样一些具体的内容：道德的起源、形成和发展规律；道德与经济基础相互作用的规律；道德与其他上层建筑和意识形态相互作用的规律；道德意识的形成规律；道德行为的发展规律；道德评价、教育和修养的活动规律。

应该指出，不管是中国还是外国，“伦理”和“道德”这两个概念，在一定的词源含义上，都可以视为同义异形词，指的是社会道德现象。但它们又有所不同，道德较多地是指人们之间的实际道德关系，伦理则较多地是指有关这种关系的道理。所以，随着人类文化的发展，“伦理”或“伦理学”这个概念，一般就用以表示道德理论，而“道德”这个概念一般用以表示实际生活中的道德现象。从这个方面也可以看出，伦理学是以道德为研究对象的一门科学。

3. 伦理学研究的基本问题

关于伦理学研究的基本问题，有以下五种主要观点：（1）道德和社会历史条件的关系问题是伦理学的基本问题。（2）“善”与“恶”的矛盾是伦理学的基本问题。（3）“应有”与“实有”的关系是伦理学的基本问题。（4）个体的发展要求和对他人、社会尽责任、义务的关系是伦理学的基本问题。（5）道德与利益的关系是伦理学的基本问题。

我们知道，所谓学科的基本问题，首先表现为在该学科的所有形形色色的问题中，能够反映和表达各种现象、形态中最简单、最普通、最经常存在的事实，并且能够以此事实来说明其他事实的根据；其次，表现为它应当提炼和概括该学科领域中最基本的内容，它作为学科的基本出发点，制约着本学科其他一系列问题的规定

性；最后，与本学科的其他范畴相比较，它所使用的范畴在层次上是最基本的范畴。

根据对学科基本问题的认识，我们认为，道德和利益的关系问题是伦理学的基本问题。道德和利益的关系问题内含两个层次的内容。一是道德与经济利益的关系，即：是道德决定经济利益，还是经济利益决定道德？对这个问题的不同回答，决定着对道德起源、本质、作用和发展规律等一系列问题的不同见解，从而形成了伦理学的不同流派。二是整体利益与个体利益的关系问题，即：是整体利益服从个体利益，还是个体利益服从整体利益？对这个问题的不同回答，既决定着各种道德体系的性质和道德规范系统的内容，也决定着道德行为选择、道德评价和道德品质形成的途径。

道德和利益的关系问题之所以是伦理学的基本问题，是因为它反映了人类道德生活领域中最简单、最普遍、最根本、最经常存在着的事实。在道德实践中，人们都不可避免地要回答“人们追求利益是不是道德？”“讲道德是否也应讲利益？”这样的问题。可见，伦理学所要研究的一系列问题都是从道德和利益的关系问题开始的，并且围绕着它展开、解决，因而它是伦理学体系中最基本的范畴。

（二）伦理学的类型与经济伦理学

1. 伦理学类型的多样化

对伦理学进行分类，这是一个复杂的问题，但又是研究伦理学必须探索的问题。

首先，在理论上，要知晓学科中的类型与学派是有区别的。在一般情况下，学派是依据师承关系的不同形成的学术流派；类型则是按照学派在学科上的共同性质特点形成的类别。因此，在一个学科中，学派在数量上总是多于类型，一个类型可以包含多个学派。

以现代西方伦理学为例，可以说，学派林立。据统计，从20世纪初至中叶，影响较大的伦理学学派有：直觉主义伦理学、新实证主义伦理学、新托马斯主义伦理学、新正统派伦理学、人格主义伦理学、兴趣论伦理学、人道的自然主义伦理学、现象学价值伦理学、宇宙神学伦理学等。60年代以后，又涌现出一批新的学派：现代功利主义伦理学、现代进化论伦理学、正义论伦理学、行为技术学伦理学、基督教境遇伦理学等。

对于这些众多的伦理学派，有的学者把它们分为四种类型：目的论与义务论伦理学、动机论与效果论伦理学、绝对主义与相对主义伦理学、决定论与非决定论伦理学。按照不同的标准，有的学者又把它们分为：自然主义伦理学和非自然主义伦理学、科学伦理学和非科学伦理学、世俗伦理学和宗教神学伦理学、理性主义伦理学和非理性主义伦理学。

其次，在实践归类操作中，由于人们对伦理学的分类所把握的原则和标准不同，致使类型的划分呈现多样化。例如，我国学者石毓彬对20世纪西方伦理学的分类有别于上述的划分法。她通过对各学派对于道德根源问题、道德概念和道德判断问题、道德价值与事实和经验的关系问题等的回答的研究，将各学派归纳为四种

类型，即元伦理学、人本主义伦理学、自然主义伦理学和基督教神学伦理学。而我国另一名学者魏英敏教授综合了国内外学者在分类上的研究成果，提出伦理学可分为三大类型，即描述伦理学、规范伦理学和元伦理学。

我国著名伦理学家罗国杰教授曾把西方伦理学的体系结构划分为下面四种类型：

(1) 规范的伦理学。从亚里士多德开始，不少传统的思想家总是把伦理学当做一门规范科学。他们认为，既然伦理学是研究善恶的，那么，其主要任务就是要通过对善恶的研究，向人们指出应当遵循什么样的行为规范，履行什么样的义务。

(2) 在强调规范的同时，更强调伦理原则和道德规范实际应用的伦理学。有些伦理学家特别注重对道德品质的培养，片面地反对理论的研究，从而把伦理学变成一种所谓道德教育的应用学科。这种体系认为，抽象的、纯理论的哲学探讨将会把伦理学引入歧途。正是由于这种原因，一些伦理学家强调，伦理学或者可以定义为一门行为科学，或者可以定义为一门研究人的行为品质的科学。

(3) 理论的伦理学或者称为纯粹理论的伦理学。一些伦理学家认为，伦理学就是道德哲学，是对于道德问题的哲学思考。他们极力反对把伦理学看做一门规范科学或实用科学，强调伦理学只能从理论上探讨什么是善、什么是恶，强调要对善恶进行纯哲学的思辨，认为一旦涉及具体行为规范和准则，就会失去伦理学作为道德哲学的意义和尊严。

(4) 分析的伦理学。这是 20 世纪以来在英美等国颇为流行的元伦理学。这种新的伦理学体系，既不强调以经验的或历史的方法研究伦理学，也不注意这种经验的或历史的、叙述的理论概括，而只主张对道德现象的纯客观的描述。当然，它既不把伦理学看做一种规范科学，也不把伦理学看做一门教人们应当怎样或不应当怎样的科学。这种体系的突出特点在于，它试图从逻辑学的角度，即从语义学的角度，对道德概念进行分析，从而使伦理学成为一种空洞的、无内容的对道德概念和判断进行分析的学科。

骆祖望等伦理学家把伦理学分为两大类型：一种类型是关于道德知识的伦理学，另一种类型是关于道德实践的伦理学。前者称为元伦理学，后者称为规范伦理学。

所谓元伦理学，就是从语言和逻辑的角度解释道德术语的含义，分析道德语言的逻辑，寻找道德判断的理由和根据。元伦理学既不关心对社会道德状况的描述和分析，也不关心如何制定行为规范，它主张解决道德的理论问题，不主张解决人们的具体行为问题。

与元伦理学只对道德语言进行逻辑分析不同，规范伦理学通过对人的行为的善与恶、正当与不正当、应该与不应该的探讨来研究道德的标准、由来、本质及其发展规律，通过论证道德原则和规范来约束与指导人们的道德实践。

2. 经济伦理学属于实践伦理学的范畴

我们赞成将伦理学划分为理论伦理学和实践伦理学两大类型，然后再在这两大类型中对伦理学科作更具体的划分。理论伦理学的主体是道德哲学，它研究道德

“一般”；实践伦理学的主体是应用伦理学，它研究道德“特殊”。在涉及人与人、人与社会的关系的范围内，道德固然无处不在，但是谁也找不出脱离人的具体行为的“一般”的道德。“一般”的道德不存在于现实生活中。现实生活中的道德都是通过人的具体行为表现出来的，都具有特定的行为载体，表现为经济的、政治的、文化的行为等，这些行为载体遍及人的所有社会活动领域。从这个意义上说，经济领域的道德现象，不过是以人的经济行为作为载体而表现出来的道德，是道德的一种具体的、特殊的表现形式。

在伦理学自身的学科分层意义上，经济伦理学属于实践伦理学的范畴，是相关的理论伦理学——道德哲学在经济领域中的实际应用，它与政治伦理学、医学伦理学、教育伦理学、环境伦理学、人口伦理学、军事伦理学等实践伦理学在学科层次上没有什么区别，它们均处于同一个学科层次上，反映了不同行为领域的具体的道德问题。

经济伦理学应归为边缘学科类，即经济学和伦理学的交叉学科。站在经济学的角度，经济伦理学涉及的似乎是经济现象；站在伦理学的角度，经济伦理学涉及的又似乎是道德现象。这些观察都只看到了局部。全局地看，经济伦理学研究的是经济活动中的道德现象。从学科角度来说，经济伦理学既是经济学，也是伦理学。换言之，经济伦理学的研究领域与经济学本身的研究领域是完全重合的。经济学以人们的经济活动为研究对象，经济伦理学则用道德的眼光看待人们的经济活动；经济学研究人们进行生产、分配、交换和消费的行为的内在规律，经济伦理学则研究人们进行生产、分配、交换和消费的行为的道德根据与道德价值。

二、经济伦理学与商业伦理学

(一) 经济伦理学的基本含义

1. 什么是经济伦理

对经济伦理概念的认识直接制约着人们对经济伦理学的理解和把握。那么，究竟该怎样界定经济伦理呢？世界各国至今尚无一致公认的定义，我国学术界对此亦众说纷纭。第一种意见认为，经济伦理是指人们在经济活动中的伦理精神或伦理气质，或者说是人们从道德角度对经济活动的根本看法；第二种意见认为，经济伦理是一个社会或阶级用以调节个人与他人、个人与社会、社会团体与团体之间的利益关系，且能以善恶标准进行评价的意识、规范及行为的总和；第三种意见认为，经济伦理就是人们在现实的社会经济活动中产生并对其评判和制约的道德观念；第四种意见认为，经济伦理是关于经济行为的价值导向和伦理规范；第五种意见认为，经济伦理的本质在于为经济发展提供“人文力”。

我们认为，经济伦理是社会经济生活和经济现象中的伦理道德，是一定的社会道德和经济生活中的道德因素在经济发展与社会发展作用下的综合体，是一定社会或阶级用以调节各种经济利益，激励经济主体合理行为，并能以善恶标准正确进行评价的道德意识、道德规范和道德实践的总和。

2. 什么是经济伦理学

关于如何界定经济伦理学，国内学者在探讨中也形成了不同的意见。第一种意见认为，经济伦理学是经济活动中的伦理精神、气质和看法的理论化形态；第二种意见认为，经济伦理学是研究社会经济和人的全面发展的关系，以及直接产生于人们经济生活和经济行为中的道德观念的科学；第三种意见认为，经济伦理学是研究对经济行为合理性的价值论证的科学；第四种意见认为，经济伦理学是研究人们在社会经济生活中完善人生和协调各种利益关系的基本规律，明确善恶价值取向及其应该或不应该行为的规定的学问；第五种意见认为，经济伦理学是一门经济实践的道德科学，它以经济与伦理的关系，经济活动中伦理道德的形成、发展规律以及经济行为的伦理正当性等问题为研究对象。

我们认为，经济伦理学是一门有关经济实践的道德哲学。它研究社会经济活动中的伦理道德问题，揭示其形成、发展规律；研究经济行为的合理性，并以善恶观念进行评价；研究经济与伦理的逻辑关联，从而揭示社会经济与人的全面发展的关系。

3. 经济伦理学研究的主要内容

经济伦理学作为应用伦理学和一门交叉学科，具有接近实践、提倡对话、合作交往、学科综合等特点，其主要内容包括：

(1) 经济伦理学的基本范畴。范畴是人们对客观事物的本质和关系的概括。任何一门科学的理论体系，都是由该门科学特定的概念、范畴和规律构成的。经济伦理学的基本范畴主要有利益与道德、公平与效率、贫穷与富裕、竞争与合作、经济人与道德人等。

(2) 经济伦理学的基本原则。现代西方经济伦理学提出了平等、守法、公正、承认人权、适度成效、普遍适用性、社会伙伴关系和互动、一定程度的乐善好施等伦理规范原则。要确立我国经济伦理学的基本原则，可以借鉴这些原则，但必须考虑到社会制度的差异、文化背景的差异以及经济体制的差异。我们认为，我国的经济伦理原则可以概括为经济效益原则、社会公正原则、生态平衡原则和个性发展原则四个方面。

(3) 需要解决的重大问题。当今社会经济生活中，可以由经济伦理学介入的问题很多，但我们认为，经济伦理学应着重解决六个重大的问题：市场经济与道德的关系问题，竞争与道德的关系问题，经济的外在性问题，企业伦理问题，公平与效率的关系问题，贫穷与富裕的关系问题。

（二）商业伦理学的基本问题

1. 商业伦理学的研究对象

正如道德是伦理学的研究对象一样，商业道德也是商业伦理学的研究对象。商业伦理学研究商业道德，主要围绕两大方面展开：

(1) 商业道德与商业利益的关系。“道德”是相对于物质利益而言的，也可以理解为道德利益，例如良心、人格等，显然是一种精神性的道德利益。这里的“利

“益”是相对于道德而言的，实际上是指物质利益。但无论何种利益，都是人们通过社会关系表现出来的不同需要。从伦理学的角度看，在商业经营过程中要处理好以下利益关系：公与私的关系，即国家、集体、个人之间的利益关系；大与小的关系，即社会整体利益与局部利益的关系；远与近的关系，即长远利益和眼前利益的关系；义与利的关系，即道德利益与非道德利益的关系。这些利益关系调整好了，商业主体之间就能和睦相处、公平竞争，政府与企业之间就会共同受益、相互支持，市场秩序就会井然有序，企业就会可持续发展，消费者利益就会受到保护。

道德和利益的关系决定了道德的本质以及所有道德现象，它不仅是全部道德的核心问题，也是整个伦理学的重大的基本问题。同样，商业道德与商业利益的众多问题也是商业伦理学的重大基本问题。

(2) 商业道德的结构。在伦理学中，道德现象的内部结构往往被认为是道德结构。在道德结构的总图景中，被道德关系所决定的道德现象有三种形态，即道德意识形态、道德活动形态和道德规范形态。这三种形态统称为道德形态。就商业道德而言，商业道德现象的结构也表现为商业道德意识形态、商业道德活动形态和商业道德规范形态。商业道德现象的三大结构形态是相互联系和不可分割的整体。商业意识形态指导商业道德活动，有着向活动形态转化的趋势；同时，商业道德活动又是商业道德意识的外在表现，是新的意识形态形成的生活基础，是业已形成的商业道德意识得以巩固和发展的根本条件；商业道德规范则是在一定的道德意识和道德活动基础上形成的，并集中体现着商业道德意识和商业道德活动的统一。

2. 商业伦理学的三个层次

商业伦理学是实践性较强的应用伦理学，在实际的操作中，我们可以依不同的目标和动力将其区分为三个不同的层次：微观、中观和宏观。

在微观层次上，我们探讨单个的人——雇员或雇主，同伴或经理，消费者、供应商或投资者——做什么，能做什么，以及应该做什么。必须去理解、去设想他们的伦理责任。这里的关键点是个人在特定的自由空间里进行决策和行动，而这种自由空间自然受到很多条件的限制。

在中观层次上，不仅包括了经济性组织如公司、厂家，而且包括了贸易联盟、消费者组织和各种职业联合会等。尽管这些组织最终都是由个人组成的，但是它们的行为都不能简单地表述成单个成员的行为之和。组织具有自己的利益和行为方式，并能发展一定的自治性，所以它是一个重要的“伦理角色”，这种角色可对应于个人，即个人被看做一个“道德个人”。

在宏观层次上，伦理角色的本质与微观和中观层次大不相同，这个层次包括了经济制度和经济条件的形态，如经济秩序、经济、金融、社会改革、国际经济关系等。

区分这三个层次有着重要的现实意义，因为当人们讨论商业伦理问题时，往往忽视这个或那个层次。三层次概念的中心点是尽可能具体地去认识决策、行动和责任之间的联系，因而问题就变成了：在每一个层次上能做什么，以及应该做什么。每一个角色不能将他的责任推到其他的角色身上，也不能将责任从一个层次推到另

一个层次上。例如，当公司的伦理问题处在利害关系之中时，就不能看成个人的，也不能将其推到制度的层次上。当我们面临着具体的决策和行动时，首先不能问别人和其他公司，或者其他制度是如何看待问题、设想伦理责任的，相反，应该问我们自己、我们所在的公司和所依赖的制度是如何看待问题、设想伦理责任的。

（三）商业伦理学与经济伦理学之间的关系

商业伦理学作为经济伦理学的一个分支或部门经济伦理学，也属于实践伦理学或应用伦理学的范畴。应用性、针对性和可操作性是商业伦理学的特点。我们可以进一步从两个方面来理解商业伦理学与经济伦理学之间的关系。

一方面，商业伦理学与经济伦理学之间是一种从属关系。经济伦理学的研究范围要比商业伦理学宽泛得多，商业伦理学是经济伦理学的一个组成部分。一般而言，经济伦理学研究的是人们进行生产、分配、交换、消费的行为的道德概括和道德价值，它着眼于生产、分配、交换、消费，即整个社会再生产过程。而商业伦理学的着眼点是交换领域，它重点研究的是交换劳动产品或商业的形式的道德尺度，即：什么样的交换形式是合乎道德的，什么样的交换制度是公平的。商业伦理学关注的道德问题主要是由商品的交换而引发的，如等价交换、买卖公平、诚实守信、货真价实、童叟无欺等，都是商业伦理学所关注的道德问题。

另一方面，商业伦理学与经济伦理学之间是一种同一关系。从伦理学的角度来看，经济伦理学、商业伦理学都属于应用伦理学的范畴，都是道德哲学在经济领域的应用；它们的理论基础、研究思路、研究方法都是一致的；它们都涉及两门学科，即经济学和伦理学；它们都属于边缘学科。在西方国家，没有经济伦理学这个概念，只有商业伦理学这个概念，因为在西方一些国家，生产、分配、交换、消费的再生产过程都称为商业。所以，从这个意义上说，商业伦理学就是经济伦理学。但在我国，二者还是有明显区别的。本书所谈的商业伦理学，也主要指交换过程中的商业伦理，即商业企业的交换伦理。

第2节 开设商业伦理学课程的意义

高等学校开设商业伦理学课程，在国外，至多只有 20 年的历史；在我国，可以说才刚刚起步，只有少数学校才于近年开设了这门课程，大多数院校尚处于观察和探索之中。通过研究国内外的经验，并结合各方面的意见，本书作者认为，开设商业伦理学课程的意义可以从以下两个方面加以理解：一是从中外经济学家对商业伦理问题的重视与对研究资料的剖析角度，阐述我们进一步研究商业伦理学的理论意义；二是从学科建设、人才培养、教学需求的角度探讨开设商业伦理学课程的必要性。

一、中国思想家对商业伦理问题的重视与研究的启示

学科化的商业伦理学从问世到现在不过 20 年的时间，但人类对经济活动和经济现象中的伦理道德问题的思考可以说源远流长。中国先秦时代的儒、墨、道、法四大家和农家，都有着丰富的商业伦理思想，它们所提出的义利观、德实观、俭奢观、公正观直到现在仍有其独特的价值。中国近代思想家在探求救亡图存、富国强兵方略的过程中也多有对商业伦理的思考。西方经济学者从古希腊时期开始，就形成了同时研究伦理道德的传统，众多经济学家、哲学家、社会学家早已把伦理问题作为内在于经济的重要问题进行了认真的讨论。在当代诺贝尔经济学奖获得者的经济学论著中，几乎都有关于伦理道德的论述。因此，可以说，当代商业伦理学的兴起是以往商业伦理思想合乎规律的产物。

关于中外思想家研究商业伦理的代表性人物，以及他们研究的内容及主要观点，将在第 2 章中叙述。这里，我们要昭示的是，中外历史上这么多著名的思想家都关注商业伦理问题，充分说明了商业伦理对经济发展和社会进步的作用。遗憾的是，由于历史的局限性，以往的商业伦理思想并未形成自己的体系，往往依附于其他学科。因此，我们借鉴前人的研究成果，结合当前经济发展的实际，深入研究经济中的伦理问题，并创建有特色的商业伦理学，具有重要的理论意义。

二、学科发展的需要

学科发展有两种趋势：一是分工越来越细，分支学科越来越多，越来越向纵深发展；二是学科之间的综合、交叉、渗透越来越多，在相互交叉的广阔地带形成一批新系列。开设商业伦理学课程，是这两种趋势综合作用的结果。

首先，经济学和伦理学的相关性使得商业伦理学的诞生成为可能。经济学与伦理学作为两门相对独立的学科，在相当长的一段时期内走着平行发展的道路，但进入现代以来，受学科综合化和整体思维的影响，它们朝着相互融合、交叉渗透的方向前进。现代经济生活中的某些问题仅仅依靠经济学是无法解决的，必须借助其他学科并与其他学科相结合，才能加以解决。因此，经济学与伦理学就结合起来，进而产生了商业伦理学。

其次，一般伦理学与应用伦理学之间互补，是伦理学自身发展的需要。一般伦理学研究一个社会中普遍性的道德问题，但经济特别是商业及其经营活动毕竟有其特殊性，因而要把一般的伦理学用于经济活动或商业经营活动，还需要进行专门的探讨，这就是经济伦理学或商业伦理学。商业伦理学为一般伦理学与实践的结合提供了又一途径，增强了伦理学的实用性和相关性。

最后，研究商业伦理学还是深化商业经济学、企业管理学的需要。如前所述，当今的商业经营活动在许多方面都涉及商业伦理问题，所以商业经济学、企业管理学的研究也必须渗透商业伦理学的内容和观念。因此，研究商业伦理学，在高校中开设商业伦理学课程，让学生学习商业伦理学，无疑会促进商业伦理学、企业管理

学的深化和发展。

三、人才培养中课程体系建设的需要

近些年，我国的商科教育事业取得了长足的发展，其中，课程体系的改革功不可没。但也应该承认，直到今天，我国商科的课程体系仍不完善，商业伦理学课程的缺失就是一个例证。

对致力于学习商科专业的大学生来说，他们未来的社会角色定位大多是商人或企业家。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这些商人或企业家应该是“经济人”、“文化人”和“社会人”的统一。他们首先应该是懂经营、会管理、敢创造的“经济人”。在追求物质利益的同时，商人和企业家也应该具有合法、自由、公平竞争的市场规则意识、诚实信用的商业道德，以及良好的人格修养、社会公德和较强的社会责任感；在市场活动中，能正确处理义、利、道的关系，不为狭隘的物质利益所驱使，自觉、理性地实现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的统一，成为物质财富的创造者、精神文明的传播者和社会进步的推动者。

从国外的经验来看，商人或企业家要达到上述要求，开设商业伦理课程及进行商德教育是非常重要的途径。我国商业伦理课程的缺乏造成了四个方面的问题。一是商科教育的隐患。近年来经济犯罪中的一个不容忽视的事实是：一些经管专业的学生和擅长计算机技术的人误用了自身的学识而走向歧途。这些不良行为产生的示范效应是很强烈的，如：对更多的未受过良好教育的商人来说，降低自己的商业道德水准便有了借口。二是商业伦理概念不清。市场经济体制的引入，使中国人面临着一个知识更迭的转轨过程。要建设商业道德，首先必须知道什么是“道德”与“不道德”。因此，指出道德的标准是开宗明义之举。而要使道德标准深入人心，则是一个更具体、更细微、更漫长的工作，这恰巧是教育所追求的。三是对商人和企业家的培养，我们依然停留在操作的层次上。至于精神境界的培育，除了马克思主义的教育之外，其他方面的教育基本空白。培养既熟通交易技术，又有崇高道德境界的新新人物，是商科教育必须首先解决的问题。四是专业教育和普及教育均不得力。因为不道德的交易会导致整个民族市场的不经济，所以教育全民极有必要，各种形式的传媒均可为此而努力。但是，最有力的示范仍非人的直接示范莫属，这个重担就落到了教师和学校的身上。因此，商科专业的教师有必要身先士卒，为民族精神灌注新的内容，以适应时代之需要。

综上所述，开设商业伦理学课程也是人才培养中课程体系建设的需要。

第3节 商业伦理学的研究方法

科学方法是研究任何一门学科的重要工具。选择科学的研究方法，是正确认识客观规律并得出正确结论的重要保证。综观国内外的经验，人们提出并运用了许多

研究道德的方法，其中有不少可取之处。我们讨论商业伦理学的研究方法，对于前人的经验需要借鉴，对于相关学科的做法也可借鉴，同时，也要有我们自己的思考。本书从三个方面（包括商业伦理原理、商业伦理实践和商业伦理建设）来介绍研究和学习商业伦理学的方法。

一、商业伦理学的研究范式

我们认为，商业伦理学的研究范式是“沟通”，因为只有选择“对话”或“沟通”的研究范式，才能完整地表示商业与伦理之间“互动性”实体的逻辑关系。这种研究范式有两层意思。

1. 要确认商业与伦理之间的互动关系，建立伦理学与经济学之间合作的关系模式

这种模式视伦理学与经济学为互相依赖并具有相等价值的两门学科。或者说，既不是商业对伦理的单向决定，也不是伦理对商业的单向作用，而是要实现商业与伦理之间的双向互动、相互渗透，使商业和伦理这两个社会因素相辅相成，形成一个辩证螺旋式的发展过程，为社会发展的良性互动和人的自由、全面发展创造条件。

具体而言，商业与伦理的互动蕴涵着以下两个逻辑前提：其一，经济的“理性”与伦理的“合理性”的合理张力推动着商业伦理的互动有序发展。市场经济的社会伦理精神从根本上说是一种理性化的精神，这种现代理性精神与现代科学工具的合理化追求相适应，从而形成了人类合目的性价值（伦理精神）与工具合理性价值（制度、体制、方式等）之间既相互依赖又相互促进的关系，并最终推动现代经济发展的合理化运动。其二，经济的“效率”与伦理的“公平”的兼顾，使行为评价的经济尺度和伦理尺度在方法上融合起来。在经济学家与伦理学家就同一市场规则和市场行为的评价中，经济学家维护的是效率，伦理学家维护的是公平，经济方法与伦理方法常常殊途同归。

2. 要从现代社会结构出发，探讨商业伦理互动的共同实现机制

必须指出，尽管在任何时候，人们都应该实现商业和伦理的互动关系，但这种实现的条件和方式在不同的社会形态下是大不相同的。自然经济通过“血缘”来实现自然经济与家庭伦理、家法道德之间的互动关系；西方的资本主义则通过“上帝”来实现市场经济与伦理规范之间的互动关系。那么，在当今中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实现或沟通商业与伦理之间互动关系的共同机制是什么呢？要回答这个问题，必须找到一个能总摄社会主义商业活动过程的最一般的理念准则。这个理念准则必须既能承续中华民族的文化传统，又依据市场经济活动规律的客观存在建立起来，能反映市场主体的要求。它应当表述的不是商业活动的实然状态，而是应然状态，是市场主体用以指导自己按照某种准则从事商业活动的一种价值判断和价值选择。

按照上述要求，我们认为，这个一般的理念准则是“信誉”。一方面，信誉实



现了中国国家文化传统与现代市场经济规则的同构契合。以“血缘”为基础的自然经济和以“契约”为中介的市场经济，虽是两种游戏规则完全不同的经济形态，但它们之间有一个共同的伦理纽带，即信誉（信任）。以契约为中介的市场经济从本质上说是一种信誉经济，以血缘为基础的自然经济也是以亲情信任为支撑的。另一方面，信誉是商业经济兴衰成败的公共理性精神。当今社会，市场交易的伦理基础是信誉，离开了信誉的提供和对信誉的接受，任何市场交易都不能持续地正常运行。市场作为“看不见的手”，通过价格信号有效地调整各种经济资源的配置，但要让价格信号发挥正常作用，还要有市场主体信誉的保障。信誉作为左右市场交易成功与否的力量，在市场经济中已经成为一项公共理性精神或曰普遍适用伦理。

二、商业伦理学的分析方法

作为具体分析方法，必须以科学的世界观和方法论为基础。商业伦理学作为马克思主义伦理学的一个有机组成部分，唯有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哲学才是其世界观和方法论基础。商业伦理学所采用的一切具体方法，都必须遵循这一哲学所提供的方法论原则。

1. 历史分析的方法

在伦理学意义上，这个方法论原则的基本点是，无论是研究整个人类道德，还是研究某种道德类型，且无论是研究一类道德现象，还是研究某一道德问题，都要做到以下三点：一是必须放在历史的范围内加以考虑；二是必须作为历史过程或历史过程的集合加以考虑；三是必须联系当时的社会历史条件，特别是当时的经济关系和政治制度加以考虑。否则，道德研究就如堕入烟海，抓不住问题的症结和实质，更找不出其固有的规律性。

研究社会主义商业伦理，同样离不开历史分析方法。在社会主义社会及其不同发展阶段，怎样估量商业道德状况？应当抵制什么样的商业道德？产生什么样的和提倡什么样的商业道德？这些问题的解决，既不能靠主观主义的瞎说一气，也不能孤立地、抽象地从所谓的“商业原则”或“人的本性”中寻找答案，而只能历史地综合考虑社会的经济和政治。另外，在社会主义商业道德的建设过程中，要注意借鉴历史的经验，把中西方过去已经形成的优良的传统商业道德信条继承过来，为我所用。要用历史分析的方法研究中外商业道德传统经验是否符合今天的现实情况，这样，历史分析的方法也就必然是历史分析与现实分析有机结合的论证方法。

2. 阶级分析的方法

在伦理学意义上，这个方法论原则要求：研究阶级社会的道德，必须牢牢把握阶级划分的事实，并以此作为基本线索，考虑和分析阶级社会的一切道德问题。它的基本点是：（1）在阶级存在的社会里，道德始终是阶级的道德，全民的或全人类的道德体系是不存在的；（2）各个阶级的道德在总体上和本质上都是从各自阶级的阶级利益中引申出来，并为本阶级的利益服务的；（3）道德领域的对立与斗争是社会上阶级对立和斗争的反映与表现。